

國立空中大學 社會科學系 徵聘專任教師公告

本校為數位遠距教學的終身教育品牌大學，誠徵具備數位教學能力及熱忱之教師加入我們的教學行列。

一、職稱及人數：助理教授以上專任教師 1 名。

二、資格條件

- (一) 具備教育部所認可之國內外各大學「心理學或教育學相關領域」之博士學位。
- (二) 具備以下條件者尤佳，但非必要條件：(有者請附佐證資料)
 - 1. 兼具心理學與教育學之跨領域專長者。
 - 2. 具備製作數位(遠距)教學媒體課程之經驗者。
 - 3. 具備專業證照者或具有教學及實務工作經驗者。
 - 4. 具備數位教學之經驗及能力者。

三、重要事項

- (一) 本校為「教學型」大學，應聘為專任教師者，需具備團隊精神與責任感積極承擔「教學行政工作」。
- (二) 依本校「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」與「專任教師聘約」之相關規定，助理教授應於一定期限內升等(但兼任學校行政職期間不計入限期升等期間)。此外，新聘專任教師應擔任行政服務工作 2 年以上。以上辦法與聘約內容攸關新進教師重大權益，詳細規定請應徵者逕至本校人事室網頁下載參看。
- (三) 書審通過者將邀請至本校面試(面試方式：請應徵者就其專長領域、教學、研究等進行簡報，並接受委員提問；面試時間：另行通知)。
- (四) 本職缺以專任教師進用，預計自 113 年 8 月 1 日或 114 年 2 月 1 日起聘。惟新聘教師未具助理教授證書者，須待審查通過並報部核發證書後始得於新學期正式起聘。
- (五) 徵選程序公平公正公開，切勿央人私下請託。

四、主要工作內容

- (一) 配合本校或本系交付之行政工作。
- (二) 規劃、開設、修訂本系心理類(自我了解與發展領域)或/與教育類(教育學習領域)相關課程及教學等工作。
- (三) 協助本系系務工作與相關活動。

五、檢附資料

- (一) 公務人員履歷表(簡式)乙份。
- (二) 個人學經歷及著作簡介乙份(請至本系系網下載本系表格填寫)。
- (三)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乙份(需簽章並註明「與正本相符」)。
- (四) 三千字以內自傳(含未來計劃說明)。
- (五) 曾任或現任教職者，請檢附教師證書影本乙份(需簽章並註明「與正本相符」)。
- (六) 以下著作一式三份。
 - 1. 代表著作：自擇發表於國內外具匿名審查制度之專業學術期刊一篇(需附上審查制度證明資料)。代表著作可以博士論文代替之(免附證明)。
 - 2. 參考著作：自擇發表於國內外具匿名審查制度之專業學術期刊三篇(需附上審查制度

證明資料)。

3.歷年著作目錄表(可包含其他論文或書籍等,請據實填寫,無需附上全文與證明)。

(七)其他有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(例如:二、資格條件(二)之證明、推薦函、執行計畫、學術或服務獎狀、在校教學評量成績.....等)。

(八)預擬三門新開課程計畫表(如**附件 A**):心理學領域一門、教育學領域一門、心理及教育跨領域一門。

(九)切結書(如**附件 B**)。

(十)本系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、利用聲明暨同意書(如**附件 C**)。

※備註:以上資料敬請依照上開順序排序,並以長尾夾或迴紋針、訂書針裝訂即可,請勿裝訂成書本形式。

六、收件截止

(一)收件截止日期為民國 113 年 5 月 3 日止(郵戳為憑,逾期不受理)。

(二)應徵資料請以掛號郵寄至(24701)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 172 號國立空中大學人事室收(信封上請註明應徵社會科學系專任教師),並另將**電子檔**寄至本系信箱 social@mail.nou.edu.tw(其中「公務人員履歷表(簡式)」、「個人學經歷及著作簡介」、「歷年著作目錄表」及「三門新開課程計畫表」請務必提供 word 檔)。

(三)應徵資料如需退還,請連同紙本申請資料檢附郵票 100 元並註明回郵地址,或來電系辦確認時間後親自至系辦取回。

(四)公告內容如有任何疑義者,可洽詢本系林小姐:(02) 2282-9355 轉 7229。